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系統操作說明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3年3月

重要日程表

日期	辦理事項
103年3月24日12：00前	資格不符名單傳真通知推薦學校
103年3月26日10：00起	考生排名網路查詢
103年3月28日10：00起 103年4月1日17：00止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103年4月11日10：00起	錄取公告並寄發分發結果通知單至各高職學校
103年5月6日12：00前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期(須於期限內先傳真，並以限掛方式郵寄至錄取學校，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聲明放棄者概不受理)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

請登入

請使用甄選編號及密碼登入

甄選編號	<input type="text"/>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下方數字

37 7 52

重新產生驗證碼

送出

登入甄選編號、已設定之密碼及驗證碼登入系統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系統登入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劉O志 群別代碼：07 群別名稱：外語群 登入IP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03年3月28日（星期五）10：00起至103年4月1日（星期二）17：00止。
2. 考生須上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由本委員會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3.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之高職15群之一群，選填登記各科技校院於該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至多20個志願，請考生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6.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以上注意事項本人已閱讀完畢並願確實遵守

確定並進行志願選填

請務必閱讀注意事項，閱讀完成請勾選核取方塊後，進行志願選填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

登出

操作手冊下載

考生：劉○志

群別代碼：07

群別名稱：外語群

登入IP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期間：103年3月28日（星期五）10：00起至103年4月1日（星期二）17：00止。
2. 考生須上本委員會網站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由本委員會統一分發，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3. 每位考生須依其就讀科（組）、學程歸屬之高職15群之一群，選填登記各科技校院於該招生群別及不分群之系（組）、學程志願至多20個志願，請考生審慎選填登記就讀志願。
4. 考生於系統所選填登記之就讀志願，在未確定送出前皆可修改。一旦確定送出即完成志願登記，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請考生特別注意。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就讀志願但未確定送出者，均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6.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可供選填志願數：49

可供選填志願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群別代碼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6	不分系	100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6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3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8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運動保健系	19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5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林口本部)	5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嘉義分部)	4
07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07	應用外語系	3
07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07	應用英文系	3
07003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07	應用英語系	3
07004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	07	應用日語系	6

志願代碼：

輸入代碼後按Enter鍵

已選填志願數：0

已選填志願

志願序 志願代 學校(群別/系(組)、學程名稱)

加入志願

← 移除志願

↑ 志願上移

↓ 志願下移

送出志願

考生可選填登記科技校院於該所屬招生群別及不分系（組）、學程志願，皆已如列左方「可供選填志願」內，請點選欲選填之志願後，點選「加入志願」至右側之「已選填志願」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

可供選填志願數：49

志願代碼： 輸入代碼後按Enter鍵 已選填志願數：20

可供選填志願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群別代碼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6	不分系	100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6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3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8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6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運動保健系	19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6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5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16	護理系(林口本部)	5
07004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07	應用日語系	6
07005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07	應用德語系	4
07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07	應用外語系	3
070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07	應用外語系	3
07008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07	應用外語系	2
07009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07	應用英語系	2
07010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07	應用英語系	4
070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07	應用英語系	2
0701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07	應用日語系	3
070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07	應用中文系	2

已選填志願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群別/系(組)、學程名稱	
1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不分系	
2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4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5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7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8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9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林口本部)	
10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嘉義分部)	
11	07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12	07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文系	
13	07003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14	07004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日語系	
15	07005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德語系	
16	07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17	07008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18	070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19	07009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20	07010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 加入志願 →
- ← 移除志願
- ↑ 志願上移
- ↓ 志願下移
- 送出志願

就讀志願序選填完成點按「送出志願」

已選填志願在此階段可進行「移除志願」、「志願上移」、「志願下移」之編輯動作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選填志願

請務必確認選填志願序之校系（組）、學程是否是確無誤

注意

注意：就讀志願序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
確定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無誤？

確定 取消

請注意!!! 此步驟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填

志願序確認無誤，請輸入甄選編號、密碼及驗證碼後，點按確定送出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送出

注意事項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學程名稱	招生名額
1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不分系	100
2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4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3
5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8
6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3
7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19
8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5
9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林口本部)	5
10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嘉義分部)	4
11	07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3
12	07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文系	3
13	07003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3
14	07004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日語系	6
15	07005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德語系	4
16	07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3
17	07008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2
18	070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3
19	07009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2
20	07010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4

志願序已確定無誤。

甄選編號：

密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30057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系統-列印就讀志願表

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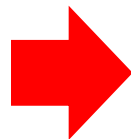
完成登記就讀志願序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即可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就讀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列印就讀志願表

就讀志願表以PDF格式製作，無法開啟列印時，請下載 Adobe Reader 軟體。



請考生將就讀志願序之PDF自行存檔或列印留存，嗣後提出疑義申請，需檢附「就讀志願表」



已選擇就讀志願序

志願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 群別 / 系(組) / 學程
1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不分系
2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4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5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7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運動保健系
8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不分群 / 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9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林口本部)
10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 不分群 / 護理系 (嘉義分部)
11	07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12	07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文系
13	07003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14	07004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日語系
15	07005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德語系
16	07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17	07008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18	070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外語系
19	07009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20	07010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 外語群 / 應用英語系

製表日期：2014-03-12 14:05:39

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表



877ae7208c36985ccee7



18dad993626244c870a0

推薦學校：[Redacted]

甄選編號：[Redacted]

姓名：劉O志

志願數：20

志願序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名稱
1	16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不分群-不分系
2	16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不分群-文化資產維護系
3	1600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群-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4	160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群-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5	1600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群-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6	16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不分群-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7	16007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不分群-運動保健系
8	16008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不分群-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9	16009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不分群-護理系 (林口本部)
10	16010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不分群-護理系 (嘉義分部)
11	0700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外語系
12	0700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英文系
13	07003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英語系
14	07004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日語系
15	07005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德語系
16	07006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外語系
17	07008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外語系
18	070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外語系
19	07009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外語群-應用英語系
20	07010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外語群-應用英語系

提醒事項-錄取公告 (1/2)

- **103年4月11日10:00**在本委員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考生及各高職學校皆可上網查詢或列印錄取名單存參。
- 以掛號郵寄**分發結果通知單**至各推薦學校，由各校自行轉交予被推薦考生。
- **分發結果複查**
考生對分發結果有疑義時，請填妥簡章附件六之「**排名及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連同**分發結果通知單**及「**就讀志願表**」於**103年4月14日12:00前**向本委員會以**傳真**方式提出複查申請，並以電話確定已收到傳真，**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申請複查概不受理**。

提醒事項-錄取公告 (2/2)

- 在所屬群別比序排名很前面的考生，為何仍無法保證錄取心目中的理想志願？

為充分彰顯繁星計畫的精神，第一輪分發作業是全部報名考生進行比序排名後，取各單一高職考生比序排名最前者1名，依其所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分發，所以若不是該高職學校比序排名最前者之考生，則將在第二輪進行分發，此時該考生心目中理想志願是否能被分發錄取，須視第一輪分發後該志願是否仍有缺額及考生的排名順序而定，故即使在所屬群別排名很前面，並非表示必然錄取某一志願。

提醒事項-聲明放棄 (1/2)

- 經本委員會分發錄取之考生，除非以書面向錄取學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一律不得再報名參加當學年度之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入學、聯合登記分發（含進修部、夜間部）、各校單獨招生及大學各招生管道之招生，違者取消本招生錄取資格。

提醒事項-聲明放棄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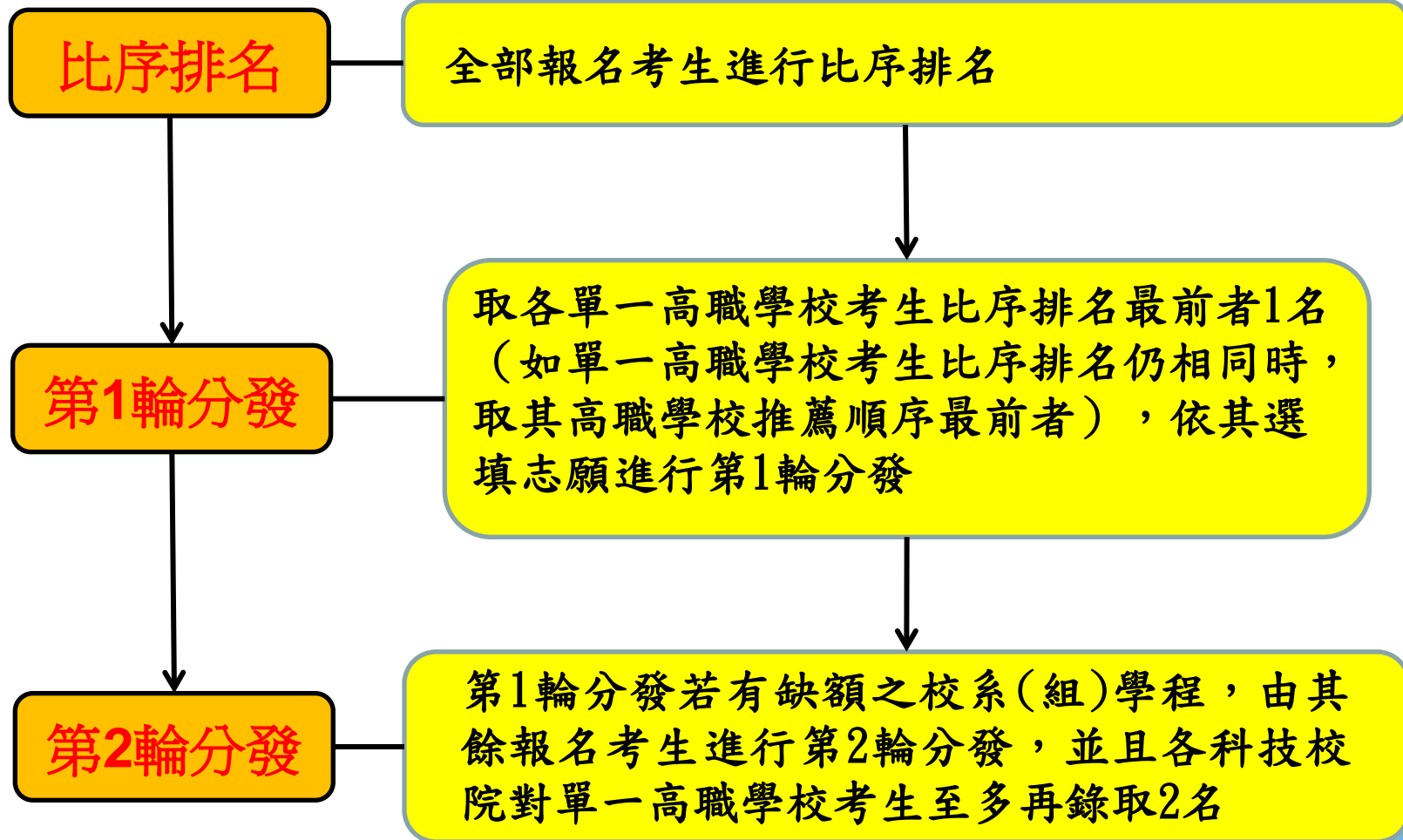
- 錄取生因故欲申請放棄錄取資格者，須填寫「10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附件七），於103年5月6日12:00前先行傳真至錄取學校，且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再以限時掛號方式（截止日期當日郵戳為憑）郵寄至各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申請放棄者概不受理。
- 若有爭議以限時掛號收到之文件為主。

重要事項說明 (1/3)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的招生宗旨及特色是什麼？

- 為縮減城鄉差距、落實高職社區化，並引導高職教學正常化，自96學年度起教育部主導推動辦理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期使每一高職具有潛力之學業優秀學生，皆有機會透過本招生管道就讀優質科技校院。
- 強調校校等值的精神

重要事項說明-分發方式說明 (2/3)



重要事項說明-分發釋例說明 (3/3)

A校	所有報名考生比序排名	群別	高職學校推薦順序	分發輪次
甲生	5	03群	2	第1輪分發
乙生	5	01群	3	第2輪分發
丙生	15	06群	1	
丁生	23	08群	4	
戊生	58	03群	5	
己生	256	06群	6	
庚生	332	12群	7	
辛生	581	02群	8	

B校	所有報名考生比序排名	群別	分發輪次
子生	63	01群	第1輪分發
丑生	78	05群	第2輪分發
寅生	93	08群	
卯生	125	08群	
辰生	432	04群	

1. 參加第1輪分發者：各校報名考生取其所有報名考生比序排名最前者（若排名最前者不只一名，則必須再依其高職學校推薦順序取最前1名）進行分發，所以由A校甲生及B校**子生**參加第1輪分發。
2. A校**乙生**參加第2輪分發，其在01群是否可以錄取，須視第1輪分發後01群是否仍有招生名額而定。

簡報完畢，敬請指教

